

学院现代化加工技术一体化实训 中心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10-1

招标人：驻马店技师学院

代理机构：驻马店市良源政府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投标文件的的上传、提交

五. 开标

六. 评标

七. 定标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学院现代化加工技术一体化实训中心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学院现代化加工技术一体化实训中心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19日09:0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10-1
2. 项目名称：学院现代化加工技术一体化实训中心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 3500000.00元；最高限价： 3485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	学院现代化加工技术一体化实训中心建设项目	3500000.00	3485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

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实行承诺制)。

3.2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3信誉要求：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记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3.1时间：2024年11月29日至 2024 年12月5日，每天上午08:00 时至12:00时，下午12:00时至 18：0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3方式：网上下载

3.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4.1时间：2024 年 12月19日09:00 时（北京时间）

4.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5.1时间：2024 年 12月19日09:00 时（北京时间）。

5.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五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人注册: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招标文件下载: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技师学院

地址：驻马店驿城区创业大道中段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673964875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良源政府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置地华庭E座

联系人：金女士

联系电话： 0396-26886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金女士

联系方式：0396-2688668

第二章 招标需求

项目名称：学院现代化加工技术一体化实训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10-1

一、技术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功能、性能及技术指标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立式加工中心	一．机床主要结构及技术特点 1. 机床总体布局：采用立式框架布局，采用人字型立柱固定在床身上，主轴箱沿立柱上下移动(Z向)、滑座沿床身纵向移动(Y向)、工作台沿滑座横向移动(X向)的结构。 床身、工作台、滑座、立柱、主轴箱等大件均采用高强度铸铁材料，造型为树脂砂工艺，经时效处理和回火处理消除应力。这些大件均采用专业软件优化设计，提高大件和整机的刚度和稳定性，有效抑制了切削力引起的机床变形和振动。 2. 拖动系统：X、Y、Z轴导轨副采用滚柱直线导轨，机床承载力大，高刚性，动静摩擦力小，灵敏度高，高速振动小，低速无爬行，定位精度高，伺服驱动性能优，提高机床的精度和精度稳定性。X、Y、Z轴伺服电机经弹性联轴节与高精度滚珠丝杠直联，减少中间环节，实现无间隙传动，丝杠采用两端固定方式，配合预拉伸丝杠，进给灵活、定位准确，传动精度高。Z轴伺服电机带有自动抱闸功能，在断电的情况下，能够自动抱闸将电机轴抱紧，使之不能转动，起到安全保护的作用。 3. 主轴组：主轴组采用专业厂家生产，具有高精度，高刚性。轴承采用P4级主轴专用轴承，整套主轴在恒温条件下组装完成后，均通过动平衡校正及跑合测试，提高了整套主轴的使用寿命及可靠性。主轴在其转速范围内可实现无级调速，主轴采用电机内置编码器控制，可实现主轴定向和刚性攻丝功能。 4. 刀库：采用圆盘式刀库，安装在立柱侧面，换刀时刀盘由滚子凸轮机构驱动及定位，主轴到达换刀位置后，由机械手换刀装置（ATC）完成还刀和送刀，ATC为滚齿凸轮机构，经过预压后能够高速无噪音运转，使换刀过程快速准确。 5. 润滑系统：导轨、滚珠丝杠副均采用中央集中自动稀油润滑，各个节点配有定量式分油器，定时定量向各润滑部位注油，保证各滑动面均匀润滑，有效的减少了摩擦阻力，提高了运动精度，保证了滚珠丝杠副和导轨的使用寿命。 6. 气源处理能够过滤气源中的杂质和水分，防止不纯净的气体对机床部件损伤和腐蚀。 电磁阀组通过PLC程序控制，保证主轴松刀、主轴中心吹气、主轴	台	8	

		夹刀、主轴风冷等动作能够快速准确的完成。 7. 切削冷却系统：配备大流量冷却泵及大容量水箱，充分保证循环冷却，冷却泵功率：0.75Kw，压力：3bar。主轴箱端面配有冷却喷嘴，既可以水冷也可以风冷，并且随意切换，冷却过程可以通过M代码或控制面板进行控制。配置清洁气枪，用来清洁机床。 8. 排屑系统：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铁屑直接落到床身和防护间上，床身采用排屑槽，排屑槽后边接屑箱。可以人工清除工件及工作台上的铁屑，操作方便，简单实用，清除效果好。 9. 机床防护：机床采用符合安全标准的防护间，既防止冷却液飞溅、又保证操作安全、外观宜人。机床各导轨均有防护罩，防止切屑、冷却液进入机床内部、使导轨和滚珠丝杠免受磨腐蚀。 10. 电器系统：机床电气设计符合GB 5226.1 - 2008电气标准。电路的动力回路，均有过流、短路保护，机床相关动作都有相应的互锁，以保障设备和人身安全。电气系统具有自诊断功能，操作及维修人员可根据指示灯及显示器等随时观察到机床各部分的运行状态。 二、主要技术参数 1. 机床参数 (1) 工作台尺寸mm：≥1000×500； (2) 允许最大荷重：≥600kg； (3) 工作台最大行程- X轴：≥850mm； (4) 滑座最大行程- Y轴：≥500mm； (5) 主轴最大行程 - Z轴：≥540mm； (6) 主轴最高转数：≥10000r/min； (7) 主轴传动方式：同步齿型带； (8) 快速移动≥ X轴48m/min，Y轴48 m/min，Z轴48 m/min； (9) 进给速度：1-20000mm/min； (10) 刀库容量：≥24把； (11) 主轴端面至工作台面距离≥最大660mm (12) 换刀时间 (C-C) < 2.6S (13) 轮廓尺寸 (长×宽×高) mm：≥2400×2650×2840； 2. 机床精度 (1) 定位精度X轴(mm)：≥0.008； (2) 定位精度Y轴(mm)：≥0.006； (3) 定位精度Z轴(mm)：≥0.006； (4) 重复定位精度X轴(mm)：≥0.005； (5) 重复定位精度Y轴(mm)：≥0.004； (6) 重复定位精度Z轴(mm)：≥0.004；			
--	--	---	--	--	--

		3. 电气系统 (1) 数控系统：具有全数字化结构和强大的处理能力，最多可同时控制4个坐标轴和1个串行主轴。 (2) 操作面板：全功能数控键盘； (3) CNC用户存储器容量：$\geq 2M$，用于存储用户程序和数据； (4) 补偿功能：反向间隙补偿、存储型螺距误差补偿、刀具长度补偿和刀具半径补偿、平滑反向间隙补偿、智能反向间隙补偿； (5) 进给功能：快速进给、每分钟进给、进给倍率、自动加减速、AI先行控制、预读插补前铃型加减速、切削进给插补后铃型加/减速、智能重叠、刚性攻丝铃型加/减速、AI轮廓控制I； (6) 主轴功能：主轴串行输出、主轴速度功能、主轴倍率修调、主轴定向、高速刚性攻丝、智能刚性攻丝。 4. 显示功能： (1) 当前位置显示； (2) 实际切削速度显示； (3) 程序显示； (4) 时钟显示； (5) 运行时间与部件计数显示； (6) 报警信息显示； (7) 自诊断功能显示； (8) NC和PLC信号状态显示； (9) 梯形图显示； (10) 动态图形显示。			
2	数控车床	一、主要技术参数 1. 床身上最大回转直径$\geq \Phi 500mm$； 2. 最大切削长度$\geq 850mm$； 3. 最大切削直径$\geq \Phi 500mm$； 4. 滑板上最大回转直径$\geq \Phi 300mm$； 5. 主轴端部型式及代号：A_28； 6. 主轴孔直径$\geq \Phi 78mm$； 7. 转速级数$\geq$手动3档，档内无级；(电动3档、无级变速) 8. 主轴转速范围 $\geq 22-220$；$59-590$；$180-1800$；	台	6	

		9. 主电机功率$\geq 7.5\text{kW}$; 10. 卡盘直径$\geq \Phi 250\text{mm}$; 11. X轴快移速度$\geq 6\text{m/min}$; 12. Z轴快移速度$\geq 12\text{m/min}$; 13. X轴行程$\geq 270\text{mm}$; 14. Z轴行程$\geq 850\text{mm}$; 15. 尾座套筒直径$\geq \Phi 75\text{mm}$; 16. 尾座套筒行程$\geq 150\text{mm}$; 17. 尾座主轴锥孔锥度$\geq$莫氏5 ; 18. 机床重量 总重$\geq 2800\text{kg}$; 19. 定位精度 : x轴$\leq 0.018\text{mm}$, z轴$\leq 0.024\text{mm}$; 20. 配套地脚螺栓、荧光灯、六角螺母、平垫圈、顶尖、方头螺栓扳手。			
3	成形技术	1. 成形技术操作终端 处理器 : 主频$\geq 3\text{GHz}$, 二级缓存$\geq 7.5\text{MB}$, 三级缓存$\geq 18\text{MB}$; 内存 : $\geq 8\text{G DDR4}$, 硬盘 : $\geq 512\text{G}$固态 , 显示终端 : ≥ 23.8寸 , 电源 : $\geq 260\text{W}$, 自带相关操作系统。 2. 控制技术模拟软件 软件可进行包含中文在内的7种国际通用语言的快速切换 , 便于学生选择和操作。操作界面主要包含主菜单、绘图功能区和元件库等 , 设计过程中采用拖拉对应元件图标方式 , 为气动回路的设计和分析提供便利。	台	14	

		(1) 绘图区域功能 支持对多种线条和图形的自由绘制，方便使用者制作自用特殊符号 ；各种元件之间的管路接口可以通过系统智能识别和检查，验证设计的正确性； (2) 元件库功能 a. 包含目前工业领域常用的气源、气动过滤元件、气动控制元件、单一执行元件、复合执行元件及其他辅助元件外，还配置了一些特殊气缸的专用元件符号图； ▲b. 元件类型可根据元器件的分类、型号、关键字方式对其进行快速检索和调用； c. 使用者可以自行设计并保存的特殊元器件符号，建立个人的元件用户库，方便后期快速调用。 ▲(3) 文件导出功能 通过软件绘图区，可以导出各种主流格式的图片文件、2D图纸格式的文件。 3. 教学资源库 (WEB与APP) (1) WEB端 a. 我的课堂： 支持创建课堂，课堂老师可以赋予课堂角色，组成以课堂为单位的课程团队； b. WEB端课程资源库： 支持多种课程形式，提供课程检索方式，支持按照课程层次、适用			
--	--	---	--	--	--

		专业等多种条件检索；课程资源形式不限于：音视频、文档、图片等。 ▲c. WEB端素材资源库： 以素材为单位，提供全局素材检索功能，支持按照适用教育层次、专业分类、适用专业多种条件检索。 (2) APP端 a. 平台提供课程资源库、素材资源库等模块，汇聚各渠道与本专业相关资料，针对专业领域用户群体提供服务； b. 课程资源库：提供多种课程形式，支持系统化和碎片化学习，提供课程检索功能，支持按照专业分类、适用专业等条件检索； ▲c. 素材资源库：提供素材检索功能，支持按照用户类型、媒体类型条件检索； d. 素材形式多样化：音频、文档（不限于Word、PDF、PPT等格式）、图片、动画等； ▲e. 课程涵盖课程介绍模块，用户可以在加入课程后进行学习，可以对课程进行评价，给后来者选择该课程时做意见参考； f. 提供笔记社交功能，学习过程支持记录笔记，支持发送笔记到课程讨论模块，可以在个人中心查看自己的全部笔记列表； g. 智能跟踪用户学习历史。 提供教材1套，教材内容由校方提供。			
4	精密台钳	1. 夹口范围$\geq 200\text{mm}$， 2. 最大夹口宽度$\geq 200\text{mm}$；	台	6	

5	精密液压台钳	1. 液压驱动，弹簧回缩； 2. 可与各种 700bar/10000psi 液压系统配套使用； 3. 特殊的合金钢加工而成，最大能承受 3680bar 超高压； 4. 水平和垂直位置都可使用，可作为轻便压床使用； 5. 作为压床使用：轴承，齿轮，联轴器，万向节等工件的安装和拆卸； 6. 最大夹紧力：≥ 1吨； 7. 钳口尺寸：200×200mm； 8. 最大工作压力：700bar/10000psi； 9. 接口：3/8NPT 快速接头。	台	2	
6	加工中心刀柄	1. 钢材20铬锰钛，高硬度，全光亮外观； 2. 转速：≤ 10000； 3. 小直径刀盘链接，为单轴螺丝锁紧； 4. 大直径刀盘链接, 为四孔法兰螺丝锁紧； 5. 长度70/100，有效长度45/75。 BT40刀柄，ER32 (BT40-GER32-70L) 精度 < 0.003	套	50	
7	刀柄夹头 高精密筒夹	加紧缝隙小，淬火加硬卡爪，加硬齿套，加厚全钢外壳，可配多种接杆，莫氏锥柄/R8接杆/直柄接杆。 ER32-2、ER32-4、ER32-6、ER32-8、ER32-10、 ER32-12、ER32-14、ER32-16 精度 < 0.003	个	50	

8	对刀仪	1. 在CNC车床或综合加工机上，设定刀长座标； 2. 底部有磁性，主体和测定头是不锈钢制成； 3. 可在CNC综合加工机上，量测设定刀长使用； 4. 设定高度： $\geq 50\text{mm}$ ，精度 $\leq 0.005\text{mm}$ ；	套	6	
9	光电寻边器及测头	1. 重复定位精度： $\geq 0.001\text{mm}$ ； 2. 信号传输方式：线缆； 3. 触发方向： $\pm X$ ， $\pm Y$ ， $-Z$ ； 4. 最大行程： $\geq 5\text{mm}$ ； 5. 触发保护行程：XY平面 ± 12.5 、Z向 6.35mm ； 6. 本体材质：不锈钢； 7. 测针：钨钢测针； 8. 测量速度： $\geq 500\text{mm/min}$ ； 9. 防护等级：IP68。	套	2	
10	3D寻边器及测头	1. 可以将主轴正确地定位在工件的边缘，可换的探针； 2. 防水等级：IP67； 3. 短测头： $\Phi 4\text{ mm}$ ， 25mm 长； 4. 长测头： $\Phi 8\text{ mm}$ ， 65mm 长； 5. 柄径： $\Phi 20\text{ mm}$ ； 6. 精度： 0.01 mm ； 7. 不含夹头总长： 113 mm ； 8. 使用原装探针 0.01 的超级精度； 9. 精密显示主轴位置，使用大于表壳的显示表盘（带两个表针）；	套	2	

		10. 对齐机床主轴到工件或夹具的边和参考边（x轴，y轴，z轴）； 11. 标识的过行程距离（安全距离）； 12. 可检测直线度和表面水平； 13. 设置0点； 14. 孔和轴的中心； 15. 测量长度和深度。			
11	工具桌	用于放置工、量具及装夹刀具。 台面 $\geq 2000\text{mm} \times 1200\text{mm}$ ，台面厚度 $\geq 20\text{mm}$ ，承重 $\geq 100\text{KG}$ ，表面处理：酸洗磷化处理，静电粉末喷塑。	台	6	
12	工具柜	夹具、工具的存放 1. 材质：SPCC优质冷轧钢板； 2. 表面：喷粉防锈处理； 3. 外形尺寸： $\geq 1600 \times 1000 \times 500\text{mm}$ （高 $\times$ 宽 $\times$ 深）。	台	14	
13	数控车刀柄	弹簧夹头，螺母采用全圆设计，风阻小，噪音低，确保高速加工稳定。夹头采用单边小角度设计，重复装夹精度更高。与ER筒夹相比细长的刀身，避风能力更强。 数控车刀柄包含（外圆（ 20×20 ）、内孔 $\phi 16$ 、切槽 20×20 （切深） 20mm 、外螺纹 20×20 、内螺纹 $\phi 16$ ）	把	50	
14	数控车镗孔刀刀座	整支通孔，利于中心出水及抗震，侧面锁固螺丝与键槽呈 90° 度，确保镗孔切削完成时的相对位置。刀座应符合行业标准和行业规范，具有良好的通用性和互换性。设计应先进合理，结构紧凑，安装和拆卸方便快捷。	个	10	

		主体材料应采用高强度合金钢，经过热处理，硬度达标，确保足够的刚性和耐磨性。 与刀具的配合精度高，装夹牢固，无松动现象，保证加工精度。能够稳定夹持各种规格的镗孔刀具，夹持力应满足加工过程中的切削力要求。 具备有效的冷却通道，能够保证刀具在加工过程中的充分冷却，防止刀具过热。润滑系统完善，确保刀座的运动部件顺畅运行，减少磨损。			
15	精密测量量具	1、三爪内径千分尺套装（12-100） 包含（12-16、16-20、20-25、25-30、30-40、40-50、50-63、62-75、75-88、87-100） 2□外径千分尺套装*2（量程0-150） 3□壁厚千分尺*2（量程0-25） 4□公法线千分尺*2（量程0-25）	套	1	
质量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验收条件及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招标人组织验收。验收工作组应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技术等部门人员参与，成员不少于五人。			

二、商务要求

质保期	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原则上不少于12个月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含安装、调试、维修、保养、人员培训等。 1、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2、中标供应商对其售出的产品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产品存在缺陷的应给予免费更换。 3、中标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 4、免费提供人员培训，提供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对于有可能遇到的特殊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中标供应商也要将这部分内容进行说明。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个工作日内（最迟30日内）。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付款30%，项目服务期结束付款30%，验收通过后付40%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已纳入评标报价的项目除外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在质保期内，凡正常使用出现故障，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维修，并负担维修过程中的费用。 2、接到招标人通知后，供应商应在2小时内作出响应，4小时内赶到现场查明情况，并将现场实际情况反馈招标人，按照招标人要求即时排除故障。

三、招标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招标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1、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无。 2、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是。 5、本采购项目非单一产品，招标人根据本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是：立式加工中心（核心产品只能选一个）。 6、是否实行预付款及预付款保函：否。 7、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项目名称：学院现代化加工技术一体化实训中心建设项目 1.2 招标人名称：驻马店技师学院 1.3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10-1
2	合格投标人： 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3.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投标文件组成：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8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9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由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和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10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签订合同： 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14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5	中标人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招标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

	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标依据。
18	质疑和投诉：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10条。
19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
20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1	招标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2	投标文件制作： 1、投标人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 格式)。 3、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5、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

	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CA 密钥和企业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3	投标文件上传: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2条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招标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5	开标: 1、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

	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人，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6	评标：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5、26、27、28、29、30条
27	解释：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8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或技术服务业。
29	根据《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要求，对全市范围内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2、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7、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招标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成交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已核实投标人承诺

	事项的真实性。
--	----------------

	投标人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招标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招标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驻马店技师学院。

2.2 “代理机构”系指驻马店市良源政府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工作内容。

2.6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预算金额： 3500000.00元；最高限价： 3485000.00元。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投标人作出自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约定提交相关材料的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格式详见附件8）；

4.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有效的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4.3法定代表人本人响应的提供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响应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或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5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记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2、4.3、4.4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2、4.3、4.4项所需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查阅。投标人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

6.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6.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6.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相应的责任、完成的合同金额及完成的合同金额所占总合同金额的比例，并将共同投标协议原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应与其具备的资质条件相一致。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投标。

7. 关联企业投标（本项目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

7.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相关证书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并作出书面承诺附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9.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投标人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的询问和质疑，请向招标人提出。

投标人对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招标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投标人须知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12.5 合同主要条款

12.6 投标文件格式

12.7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13.4 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

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服务技术需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并作出书面承诺附投标文件内，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4.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投标书

16.2 开标一览表

16.3 技术响应表

16.4 商务响应表

16.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7 证明文件

16.8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有效期须附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不响应招标文件处理，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报价

18.1 本项目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投标人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9.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9.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项的要求交纳和退还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9.3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将上报财政部门列入失信名单：

19.3.1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19.3.2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9.3.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在唱标后私自退出的。

19.3.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19.3.5 中标人未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19.3.6 中标人未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的。

19.3.7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19.3.8 投标人影响或干预评审活动的。

19.3.9 投标人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和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给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应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20.2 投标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服务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投标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服务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投标人应对其提供的服务成果确保一次性通过招标人组织的验收作出承诺。

20.5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逐页完成电子签字并盖章，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20.6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7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0.8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

21.2投标人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中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承诺均须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 开标

24. 开标、唱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2 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标时，首先，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投标人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5 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招标人、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4.6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6.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6.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6.4 一个投标人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24.6.5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时间签到的。

六 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1名招标人代表和4名评标专家组成，成员应当为 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招标人可委派一名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主任。评标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招标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

。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招标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一）说明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6.4.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4.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

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招标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投标人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免费维修期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5）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8）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9）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原件的。

（10）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26.4.4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6.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个IP上传的；

26.5.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编制机器码一致的。

26.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26.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6.5.5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6.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6.5.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6.5.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26.5.9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26.5.10不同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26.5.11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26.5.12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投标人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 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

31.2.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2. 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由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1 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人、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招标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八 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1 招标人、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4.4 招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按投标人须知第31项的规定排列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分标准如下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给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2. 评分因素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投标内容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小微企业投标，且投标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联合体和分包	1、本项目不接受大中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招标。（联合协议应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 2、本项目不允许大中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履行合同（分包意向协议应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 3、如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

	，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5%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不接受）
.....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1）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投标人属于中\小\微型企业的，必须出示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3）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招标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标价计入总价进行评标。

单项评标价=投标人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评标价=Σ单项评标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价格权值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

评分内容及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权重	评分标准
一、价格分 30分			
1	价格分	30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

			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 注：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投标人的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分41分			
1	技术材料	5分	1.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带“▲”产品技术参数的，每优于一项得1分，最多5分。
2	立式加工中心	11分	1.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立式加工中心”，投标人提供产品彩页技术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立式加工中心”，投标人具有“基于VB的IFXI历史报表查询与生成方法软件”类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3.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立式加工中心”，投标人具有“伺服控制系统”类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3	数控车床	6分	1.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数控车床”，投标人提供产品彩页技术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数控车床”，投标人具有“水平变速输送控制系统”类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得5分

			，不提供不得分。
4	成形技术	15分	1.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成形技术”，投标人具有“教学资源库平台”类、“教学资源APP软件”类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一项得5分，满分10分，不提供不得分。 2.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成形技术”，投标人具有“基于VS的图像三维建模软件”类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2	产品性能	4分	1.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立式加工中心”，设备制造商为“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数控铣床项目提供设备，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2.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数控车床”，设备制造商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设备设施支持单位”荣誉，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三、商务分16分			
1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外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培训方案、应急保障措施、售后人员保障、服务承诺、响应时间、维修备品备件等）应当满足招标人招标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6分。其它不得分。
2	培训方案	4分	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授课）内容、培训方式、培训的材料和文件、培训效果承诺等，应当满足招标人招标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

			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其它不得分。
3	项目 实施 方案	6分	投标人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安排科学、工作细致、逻辑清晰、可操作性强、有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供货实施方案、供货期、供货保障措施、运输、设备安装调试、人员安排等。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招标人招标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6分。其它不得分。
四、资质与其他13分			
1	项目人 员	4分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电气信息类、机械类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资格证书每人得 2 分、初级工程师资格证书每人得 0.5 分，满分 4 分。（投标人提供为对应人员在本公司近半年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同一人拥有多项证书只算一项不得重复计算得分）。
2	类似 业绩	6分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类似业绩得3分，最多得6分。（提供政府采购网中标公示页截图、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验收报告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3	服务承 诺	2	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包含服务期限、服务措施、后期服务等，提供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4	节约能	1分	1.投标人所投货物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

	源、保护环境政策加分		，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0.5分，如没有不得分。 2.投标人所投货物在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内的，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0.5分，如没有不得分。 (提供任意一个投标产品的相关认证证书即可)
--	------------	--	--

3. 得分的计算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资质与其他。

评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合计总分/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注：在投标文件内须提供以上评分项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或证明等材料，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评审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查阅。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招标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招标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 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 质量保证金（不收取）

7. 转包或分包（不允许）

8.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 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10.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____小时内解除故障。

13. 调试和验收

13.1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 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

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方应按合同第12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4.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 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

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15.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7.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18.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4 签定地点：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2 投标书（格式）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4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附件5 供货范围清单

附件6 技术响应表（格式）

附件7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10 证明文件

附件11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2

投 标 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 3、供货范围清单。
- 4、技术响应表。
- 5、商务响应表。
- 6、证明文件。
- 7、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 6、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 7、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 8、如果我方存在投标人须知第9.3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9、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19.3项所述情况，同意贵方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

10、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4.1、26.4.3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5项所述情况，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12、如果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我方同意在不改变招标需求、资质条件等情况下，按变更后的采购方式的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13、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4、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

1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地址电话必须为最新并可以联系到）：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投标报价	交货时间	投标保证金	备注
投标总价(大写)：					¥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服务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5、若认为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相应的产品的“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评委评审。

6、投标人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其他							
投标总价(大写):							¥

投标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

本清单应列明专用工具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本清单应列明备品备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附件4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1				
2				
...				
质量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及地点			
	付款方式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
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
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
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8

证明文件

8.1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招标人或政府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2 评标办法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8.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8.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9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二、不向招标人、代理机构和招标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竞争性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 五、不与招标人、代理机构和招标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招标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驻马店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根据《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驻财购〔2020〕32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如下：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168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188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998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599号